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100/2023(05)號文件

檔號：CB4/PL/TP

交通事務委員會
2023年2月17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改善碼頭計劃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提供有關改善碼頭計劃的最新背景資料，並概述立法會議員過往討論此議題時所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公共碼頭

2. 根據政府當局於2018年7月提供的資料¹，本港現時有117個由政府負責興建、維修及管理的公共碼頭²。公共碼頭不但為倚靠船隻作為主要交通工具的偏遠村落提供服務，以及支援漁民作業的需要，在有需要時亦方便當局執行搜救任務。儘管政府一直為公共碼頭進行定期檢查及維修，以確保其結構完整，部分位於偏遠地方的公共碼頭已使用多年，並出現老化問題³，或未能配合現時的需要。

¹ 立法會 CB(1)1242/17-18(02)號文件

² 除了由政府負責興建、維修及管理的碼頭外，現時亦有數個由當地村民興建予公眾使用的碼頭，該等碼頭並非由政府負責維修及管理。

³ 據政府當局所述，部分位於偏遠地方的碼頭於50多年前興建。雖然使用這些舊碼頭並不會對公眾構成明顯或即時危險，為應對這些碼頭老化的情況，當局須採取各種措施，例如加建臨時支架承托現有結構，以及加強檢查和維修相關碼頭的頻率。

改善碼頭計劃

3. 改善碼頭計劃是2017年施政報告中提出的一項新的政策措施，計劃旨在改善多個位於偏遠地區的公共碼頭，以方便市民前往各郊遊地點及自然遺產。改善碼頭計劃亦回應該區居民的訴求，滿足須倚靠海上交通出入偏遠村落的村民和漁民作業的基本需要。

4. 政府當局已成立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⁴，以審視不同部門所接獲，有關改善新界及離島公共碼頭的建議，並在全盤考慮多項因素⁵後，就計劃下的改善碼頭項目訂定優先次序。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已建議於計劃的第一階段開展10個擬議的改善碼頭項目。基於公眾的支持，政府當局已提前推出第二階段的計劃，以改善另外13個公共碼頭。該等改善碼頭項目的相關資料載列於**附錄I**。

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及關注事項

5. 議員曾分別於2019年5月17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和2018年7月18日及2021年3月23日的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有關推行改善碼頭計劃的事宜。下文各段綜述議員在上述兩個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

推行改善碼頭計劃

6. 在2019年5月17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快推行改善碼頭工程，並將更多偏遠的公共碼頭納入該計劃內，以方便公眾前往該等地區。有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建造更多公共碼頭，以照顧須依賴碼頭前往市區的偏遠地區村民的基本需要。

⁴ 在相關政策局和部門協作下，發展局牽頭成立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其成員包括漁農自然護理署、環境局(現時的環境及生態局)/環境保護署、民政事務總署、土木工程拓展署、旅遊事務署及運輸署。在有需要時，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亦會邀請運輸及房屋局(現時的運輸及物流局)、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海事處的代表為委員會提供意見。

⁵ 該等考慮因素包括有關結構及公共安全的關注、是否容易從碼頭到達附近的郊遊和自然遺產景點、碼頭的使用量、是否有其他可替代的交通工具、當區居民及地區的訴求，以及技術可行性。

7. 政府當局表示，建議在第一階段的改善碼頭計劃下進行的大部分碼頭項目的技術研究已大致接近完成。當局正逐步就該等碼頭項目的初步設計諮詢有關區議會和持份者。政府當局會着手進行該等碼頭項目的詳細設計工作，並會妥為完成相關法定程序。發展局會因應第一階段改善碼頭計劃的成效及從中汲取的經驗，考慮在下一階段的改善碼頭計劃推展更多碼頭項目的可行性。

公共碼頭的管理

8. 議員在2019年5月17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問及南丫島北角碼頭於改善工程完成後的管理事宜。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會承擔該碼頭的管理和維修工作。公共碼頭的日常管理職務將由運輸署負責統籌，並由相關政府部門按其職責範疇執行。就管理公共碼頭的建議而言，運輸署會按需要與相關政府部門聯繫，以便作出跟進及回應。

提供附屬設施

9. 在2018年7月18日的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對當局推行改善碼頭計劃表示支持，並詢問擬議的改善工程會否包括興建公廁及售票處等附屬設施，以及改善電訊基建、通往碼頭的道路及碼頭清潔狀況。有議員關注到，在工程進行期間，現有的碼頭需否暫時關閉。

10. 政府當局表示，土木工程拓展署正積極就第一階段改善碼頭計劃下的改善碼頭項目進行顧問研究，包括評估在公共碼頭提供輔助設施的需要和可行性，例如安裝電子顯示板，飲水機，GovWiFi服務和無障礙通道設施；以及探討在公共碼頭附近進行其他改善工程的需要和可行性，例如增設路燈，修復連接碼頭的現有行人路，以及興建公廁和售票處等。政府當局會考慮在進行工程期間設置臨時碼頭，以盡量避免干擾碼頭的運作。

使用太陽能電池板

11. 議員亦關注到太陽能電池板的安裝費及可產生的電量，以及透過太陽能電池板產生的電力可否應付相關碼頭的日常運作需求。政府當局就此回應時表示，當局會在每個碼頭安

裝18塊太陽能電池板。在陽光普照的日子，在每個碼頭每天合共可產生10千瓦小時的電力。由於當局預計每個碼頭每天的耗電量約為8千瓦小時，相關太陽能電池板系統將可產生足夠電力應付碼頭的運作需要。

改善碼頭計劃的建造和設計

12. 就當局於荔枝莊碼頭的設計上提供一個浮動平台，以方便船隻停泊及加強乘客安全的事宜，有議員詢問其他改善碼頭計劃項目會否採取相同的設計。政府當局表示，提供浮動平台是在改善碼頭計劃下引入的一項新措施，海面風浪較大的位置較為不適合設置這些浮動平台。視乎地理位置是否合適及當區居民的意見，政府當局會考慮在日後的改善碼頭項目提供浮動平台。

13. 有議員詢問，在改善碼頭工程的施工階段會否提供臨時碼頭，以維持街渡渡輪服務及供其他船隻使用。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當局會在改善碼頭計劃的施工階段興建人工浮島，以應付船隻的停泊需要，例如會在接近滘西村碼頭和荔枝莊碼頭的沿岸地方興建人工浮島，以用作臨時碼頭。政府當局補充，南丫島北角碼頭正使用一個臨時人工浮島，並證實該方法可應付需要。

就改善碼頭項目訂定優先次序

14. 有議員質疑，現時居於荔枝窩、深涌、荔枝莊及二澳等偏遠地區的村民數目甚少，當局有何理據把上述地點的碼頭納入第一階段的改善碼頭計劃內。政府當局強調，在評估將會納入第一階段的改善碼頭項目及就項目訂定優先次序時，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已全盤考慮多項因素，當中包括：結構及有關公共安全的關注、是否容易到達附近的郊遊和自然遺產景點、碼頭使用量、是否有其他可替代的交通工具、當區居民及地區的訴求及技術可行性。

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的成員

15. 有議員察悉，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的成員當中沒有村代表。他們關注到，考慮有關改善公共碼頭的建議及就改善碼頭項目訂定優先次序時，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可能會忽視區內村民的需要。他們亦質疑，為何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的成員只

包括來自政府部門的官員，卻沒有來自主要建造業專業團體的代表。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就在改善碼頭計劃下個別公共碼頭所需進行的改善工程，諮詢相關持份者(例如村民、各區議會及渡輪服務營運者)的意見。

16. 政府當局表示，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包括來自各政策局及部門(包括環境保護署及民政事務總署)的代表。各政策局及部門的參與，有助改善碼頭計劃委員會在全盤參考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當區居民及各區的訴求)後，評估改善碼頭項目及就有關項目訂定優先次序。政府當局亦歡迎建造業專業團體就推行改善碼頭計劃提出意見。政府當局表示，在諮詢持份者方面，自2017年以來，當局已就將會在改善碼頭計劃下進行的改善工程徵詢各相關區議會、渡輪服務營運者及村代表的意見。

最新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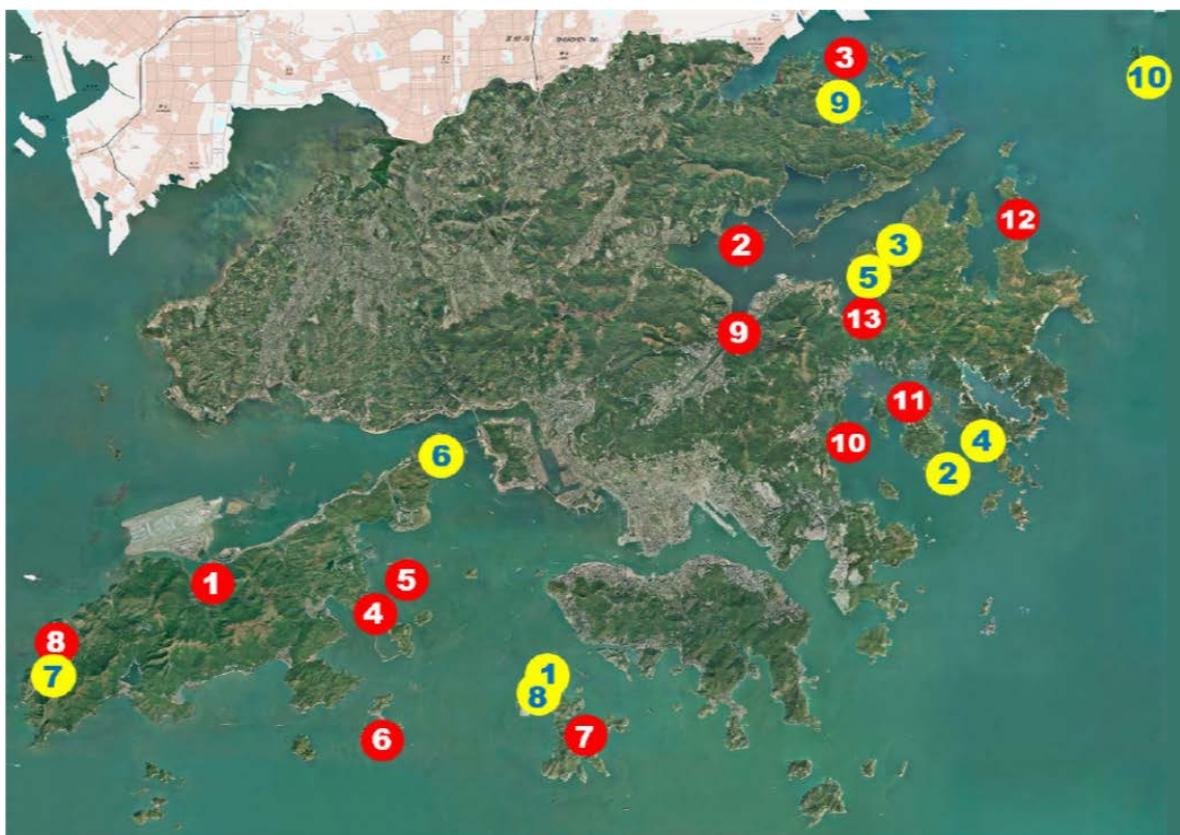
17. 政府當局建議在2023年2月17日舉行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榕樹灣渡輪碼頭及坪洲渡輪碼頭的改善工程計劃。

相關文件

18.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II**。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23年2月13日

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改善碼頭計劃下的擬議改善碼頭項目



第一階段(以黃色標示)：

(1) 北角碼頭	(6) 石仔灣碼頭
(2) 滘西村碼頭	(7) 二澳碼頭
(3) 荔枝莊碼頭	(8) 榕樹灣公眾碼頭
(4) 糧船灣碼頭	(9) 荔枝窩碼頭
(5) 深涌碼頭	(10) 東平洲公眾碼頭

第二階段(以紅色標示)：

(1) 馬灣涌碼頭	(8) 大澳公眾碼頭
(2) 三門仔村碼頭	(9) 馬料水渡輪碼頭
(3) 鴨洲公眾碼頭	(10) 麻南笏碼頭
(4) 萬角咀碼頭	(11) 鹽田梓碼頭
(5) 坪洲公眾碼頭	(12) 塔門碼頭
(6) 長洲西灣碼頭	(13) 榕樹澳
(7) 索罟灣二號碼頭	

(資料來源：[土木工程拓展署的網站](#))

註：

- 北角碼頭(第一階段(1))的建造工程已於2020年4月動工。滘西村碼頭和荔枝莊碼頭(第一階段(2)及(3))的設計工作已大致完成。第一階段下其餘碼頭的設計工作正全速進行。
- 第二階段項目相關的工程可行性研究已於2021年年中陸續展開。

相關文件一覽表

會議日期	會議	會議紀要/文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20.1.2017	交通 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2017年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所載運輸及房屋局在運輸方面的施政措施提供的文件	CB(4)413/16-17(03)
		會議紀要	CB(4)1465/16-17
		政府當局就說明改善碼頭計劃涵蓋的10個公共碼頭的名稱和地點，以及擬進行的改善工程詳情提交的補充資料(跟進文件)	CB(4)1392/17-18(01)
18.7.2018	發展 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改善碼頭計劃提供的文件	CB(1)1242/17-18(02)
		會議紀要	CB(1)1431/17-18
		政府當局就改善碼頭計劃提交的文件(跟進文件)	CB(1)76/18-19(01)
17.5.2019	交通 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051TF號工程計劃—重建南丫島北角碼頭提供的文件	CB(4)850/18-19(04)
		會議紀要	CB(4)1230/18-19
		政府當局就改善碼頭計劃提交的文件(跟進文件)	CB(4)960/18-19(01)
27.11.2019 4.12.2019	工務	政府當局就51TF號工	PWSC(2019-20)21

會議日期	會議	會議紀要/文件	立法會文件編號
	小組委員會	程計劃 — 重建南丫島北角碼頭提交的撥款建議	
		會議紀要	PWSC57/19-20 PWSC86/19-20
23.3.2021	發展事務委員會	政府當局就工務計劃項目第58TF號 — 滘西村碼頭改善工程及工務計劃項目第59TF號 — 荔枝莊碼頭改善工程提供的文件	CB(1)666/20-21(03)
		會議紀要	CB(1)1127/20-21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23年2月13日